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治安警察局
Corpo de Polícia de Segurança Pública

澳門
黑沙環新街52號
政府綜合服務大樓三樓
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召集人
周偉迎先生 台啟

來函編號
Sua referência

來函日期
Sua comunicação de

發函編號
Nossa referência

澳門郵政信箱
C. Postal

號
- Macau

033/CCSCZN/OFI/2025

11/03/2025



383/CPSP-QRDRPDPO/OFI/2025P

事由：
Assunto

回覆反映 (157/CCSC/2025、161/CCSC/2025、165/CCSC/2025、
193/CCSC/2025及203/CCSC/2025)

茲就 貴委員會來函反映之事宜，當中部份涉及本局範疇，謹覆如下：

個案編號06/F-ZN/2025：關注外地攝製隊來澳拍攝情況

有關取得拍攝許可之團隊在本澳公共道路進行拍攝工作，本局及相關協調部門會與拍攝團隊負責人事前進行溝通及會議。就是次拍攝活動，文化局事前已組織跨部門與拍攝方進行協調會議，會上拍攝方曾提出相關的拍攝構想，考慮到現場路段的相關環境，本局在會上已明確提出反對意見，並要求對方需取得交通事務局封閉相關路段的許可，以及在安全情況下駕駛，尤其不可作出快速入彎等危險駕駛動作，才有條件地同意其在相關路段的拍攝活動，會上拍攝方代表同意有關條件。然而，事發當日，拍攝方並未遵守會上的承諾而導致交通事故的發生，在場警員已即時作出處理及通報權限部門，盡量減低對周邊居民造成的影響。

為優化處理拍攝申請流程、審批、監督及處罰等規範，本局已與權限部門進行技術會議，並就拍攝活動之安全性、違反拍攝要求之處罰後果等方面提供意見。

就建議有關優化拍攝申請、參考香港申領工作簽證及增加本澳人員參加拍攝工作誘因等事宜，非屬本局職權範疇，從來函顯示本個案已同時轉介相關政府部門跟進，故本局不再另函轉介。



個案編號07/F-ZN/2025：優化噪音處理機制 共建寧靜和諧社區

本局一直關注本澳住宅噪音的情況，本局持續透過各個警務聯絡機制，積極與團體及學校進行交流，並聯同環境保護局進行聯合宣傳，持續向居民和外地僱員宣傳減少噪音的有關工作，冀不斷深化居民減少發出噪音的意識，藉此減少噪音源頭。

此外，就噪音投訴機制進行優化，從而提升投訴處理效率，以及建議在大廈內引入科技輔助監測噪音之事宜，倘權限部門開展相關工作，本局將積極配合。

個案編號08/F-ZN/2025：新城市花園的火警事件對舊區/舊式樓宇安全隱患警示

本局十分關注台山新城市花園一帶之違泊情況，本局已恆常派員前往巡查，並對違泊車輛依法作出檢控，藉此減少違泊車輛阻塞消防通道之情況。根據本局資料顯示，由本年1月1日至4月30日，本局警員在台山新城市花園一帶檢控各類違例合共4,139宗。

就建議有關加強消防設施巡查、消防演練安全教育與演練、優化消防通道及救援通道，引入科技手段輔助管理、強化跨部門協作與應急響應等事宜，非屬本局職權範疇，從來函顯示本個案已同時轉介相關政府部門跟進，故本局不再另函轉介。

個案編號09/F-ZN/2025：關注行人違規過路 提高行人過路安全意識

本局亦十分關注行人違規行為對交通秩序的影響，每日均會恆常派員前往各區進行巡查，當發現行人違規橫過車行道或作出其他影響車輛安全通行的行為時，除了勸喻有關人士返回安全地點外，亦會依法作出檢控，以確保道路使用者安全及交通秩序暢順。根據本局資料顯示，由本年1月1日至4月30日，警員在本澳各區檢控涉及行人之違規行為共3,270宗，其中巴波沙大馬路檢控237宗，慕拉士大馬路檢控12宗。

有關引進人工智能對行人違規情況進行執法之事宜，本局會持續優化檢控方式以提高執法效率。另就建議有關增設安全標語及圍欄引導行人使用人行設施等事宜，本局持續與相關部門溝通，研究於違規黑點增設安全警示標語及優化行人過路設施，減少行人違規的誘因。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治安警察局
Corpo de Polícia de Segurança Pública

頁編號

Page No. 3

公函編號

Of. No. 383/CPSP-QRDRPDPO/OFI/2025P

個案編號10/F-ZN/2025：關於李寶椿街巴士站旅遊巴佔用問題

本局十分關注台山及筷子基一帶之車輛違泊情況，本局已不定時派員前往巡查，並對現場違泊車輛依法作出檢控。根據本局資料顯示，由本年1月1日至4月30日，警員在以下地點檢控各類違例數據：筷子基北街770宗（重型汽車佔33宗）、海灣南街1,376宗（重型汽車佔3宗）及李寶椿街1,273宗（重型汽車佔3宗）。另外，本局警員日常巡邏期間，會留意上述地點之交通狀況，倘出現交通擠塞情況會即時作出疏導，確保行人及車輛安全有序通行。

就建議有關旅行社合理安排車輛調度等事宜，非屬本局職權範疇，從來函顯示本個案已同時轉介相關政府部門跟進，故本局不再另函轉介。

順頌
公祺

治安警察局局長

吳錦華 警務總監
李德輝 副警務總長代行

CC : DT、DPM & GAC
檔案 n°. 500. 22. 2059. 2025/KH/DRP